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115 年度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115.6.8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

壹、安全衛生政策：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為維護全校教職員工生、承攬商及外來訪客，建立健康舒適的校園環境，本校承諾遵守職業安全相關法規，並規劃、擬定、執行、推動及持續改善學校安全相關工作，期望營造美好之校園環境，維護校園安全，已達學校永續經營之目標。

一、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規，保障教職員工生安全與健康。

二、加強安全衛生宣導並充分輔導溝通，提升教職員工生安全意識。

三、落實並強化實驗室、實習場所，以及一般校園環境之安全衛生管理，提供安全妥適之學習環境。

四、持續檢討並改善校園安全衛生實施作為，邁向永續發展的安全校園。

貳、計畫目標：為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法及相關勞動法令規定，落實本校校園職業安全衛生業務，有效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避免發生職業災害，保障教職員工生及利害相關者(訪客、供應商等)之生命 safety 及身心健康。本校依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第 23 條第 1 項之規定，訂定本年度管理計畫，做為本校各權責單位每年度執行安全衛生管理之依據。

參、執行項目：

一、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二、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三、危害性化學品之分類、標示、通識及管理。

四、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監測。

五、危險性工作場所之製程或施工安全評估。

六、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

七、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八、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十、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十一、呼吸防護

十二、健康檢查、管理及促進。

十三、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十四、緊急應變措施。

十五、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及統計分析。

十六、人因性危害預防

十七、母性健康保護

十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十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二十、安全衛生管理紀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二十一、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一)勞工聽力保護計畫

(二)局限空間危害防止計畫。

(三)墜落災害防止計畫。

肆、年度管理計畫中之各項工作預定之執行細目、執行方法、執行單位、實施期限及經費預算之規劃，應參照表 1 辦理。

伍、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提報「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

陸、其他規定事項：

一、本計畫經本校校長主持之行政會議(或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本計畫未盡事宜，依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本校規範辦理。

表 1

115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執行計畫表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備 註
1	危害辨識與風險評估	作業清查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執行辦法』辦理	各單位	1 月-2 月	
		辦理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教育訓練		實習處	___月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與風險評估之執行		各單位	6 月-12 月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結果決定控制措施		總務處、各單位	6 月-12 月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作業清查	依本校作業清查表進行清查	各單位	1 月-2 月	
		一般手工具管理	1. 手工具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 2. 使用工具架、工具箱時，應將手工具整齊排列於固定位置，且須避免因碰觸或掉落等傷人。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 月-12 月	
		一般機械、設備、作業	1. 一般相關機械、設備若屬本校所有，則相關之檢查、保養屬本校之權責範圍；若屬承攬商所有（如：電焊機、發電機等），則由承攬商實施一般機械、設備之管理。 2. 各式一般機械設備之定期檢查與檢點機制，依『自動檢查管理辦法』及『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 月-12 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備 註
		危險性機械、設備	1. 依法由具有合格操作資格者操作。 2. 指派專人管理。 3. 定期委由廠商負責保養。 4. 定期委由合格代檢機構實施檢查。 5. 依『自動檢查管理辦法』及『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實施。	各使用或保管單位	1 月-12 月	
3	危險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	辦理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管理辦法』辦理。	教務處	___月	
		更新、維護資料表		各使用單位	1 月	
		更新、維護危害物質清單		各使用單位	1 月	
		檢視必要的標示		各使用單位	1 月	
		其他必要防災措施		總務處	1 月-12 月	
4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測定	規劃作業環境監測實施之內容	清查校內應辦理作業環境監測之作業場所，並針對需求規劃作業環境監測之實施內容	各單位	4 月、10 月	
		實施作業環境監測	依『作業環境監測計畫』辦理。	環測機構、總務處及預計辦理作業環境監測之各單位	6 月、12 月	
5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項	採購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及採各單位	1 月-12 月	
		承攬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發包單位、總務處、發包工程及作業各單位	1 月-12 月	
		變更管理	依『採購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及變更需求單位	有變更需求時辦理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備 註
6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辦理作業標準訂定教育訓練	尋找相關課程進行教育訓練	總務處	___月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依『安全衛生作業標準訂定管理辦法』訂定	各單位	1月-12月	
7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	依『年度自動檢查計畫』辦理	總務處、各單位	1月-12月	
		作業現場巡視		總務處、各單位	1月-12月	
8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	1月-12月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至學校報到以後擇期辦理
		一般教職員工生在职教育訓練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實習處	8月	
		異動教職員工及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 2. 在职教職員工生工作環境、工作性質與變更者。	實習處	1月-12月	依學校人事發佈令辦理
		提出外派接受外部機構所辦教育訓練之需求（含資格取得及法定回訓）	依『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辦理。包含各式操作人員、作業主管、急救人員等。	各單位	___月	
		外派核可人員接受外部機構所辦教育訓練	依前項需求核可結果辦理：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人員需求單位	___月	
			依前項需求核可結果辦理：急救人員	人員需求單位	___月	
9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防護具需求清查	各單位依作業清查結果，彙整各種作業的個人防護器具需求（包含種類、數量等）	各單位	1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備 註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則、配戴時機、防護具選擇、清潔與保管、使用期限之管理	依『個人安全防護器具管理辦法』辦理	總務處與各單位	1 月-12 月	
10	呼吸防護	應辦理呼吸防護措施之單位及人員之清查	職安管理單位依作業清查及作業環境監測之結果，彙整應辦理呼吸防護措施之單位及人員	總務處	___月	
		辦理生理評估	由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針對前項之人員進行配戴呼吸防護具之生理評估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及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員	___月 (配合學校之勞工健康服務時間填寫)	
		辦理呼吸防護教育訓練	職安管理單位辦理配戴呼吸防護具之相關教育訓練及密合度測試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	___月	
11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新進勞工體格檢查	依『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健康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健康中心	1 月-12 月	
		在職勞工定期健康檢查		人事室、健康中心	1 月-12 月	
12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	至勞動部、教育部及其附屬單位等相關網站蒐集資訊	實習處	3、6、9、12 月	
		安全衛生資訊之分享	透過網頁公告進行宣導	實習處	1 月-12 月	
13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依『緊急應變計畫』辦理	學務處	1 月、8 月	
14	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職業災害等事故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依『學校職業災害、虛驚事故、影響身心事件事故調查及處理辦法』辦理	學務處、實習處	事故或事件發生時	
15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統計各單位配合辦理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事項	實驗(習)場所巡查改善事項完成率	實習處	1 月-12 月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實施方法	實施單位/人員	實施期限	備 註
		教育訓練演練配合度	教育訓練及演練達成度	實習處	1 月-12 月	
16	人因性危害預防	人因性危害問卷發送	依『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辦法』辦理	健康中心	1 月-2 月	
		人因性危害問卷回收暨結果統計		健康中心	3 月-5 月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健康中心	6 月	
17	母性健康保護	懷孕同仁資料定期調查與作業環境確認	依『母性健康保護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提供資料	3、6、9、12 月	
		高風險人員評估及作業環境改善		健康中心	6 月、12 月	
18	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	潛在高風險族群資料之收集	依『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管理辦法』辦理	各單位主管	4 月-5 月	
		高風險族群評估及作業改善		人事室、健康中心	6 月、12 月	
19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問卷發送	依『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辦法』辦理	人事室	1 月-2 月	
		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問卷回收暨結果統計（高風險族群評估）			3 月-5 月	
		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辨識及風險評估			1 月-2 月	
		疑似職場不法侵害事件通報及處置		人事室	1 月-12 月	
20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修訂	本計畫應逐年檢討修正並公告實施。	實習處	12 月	